



阳光雨

合肥 王张应

去年秋天,那场雨到底是从哪儿来的?我到现在也没有真正弄明白。我当然知道雨水是从天上落下来的,可天上无云不该下雨啊。云是老天爷的脸色,深色的云便是雨的先兆。老天爷脸色暗下来,八成是要下雨了。那天,下雨之前,天空青碧如洗,阳光普照大地,人的眼前真的是天地清明,乾坤朗朗。那个时候,谁也不会料到,一场暴雨即将到来。以至雨落下来了,我还不相信那真的是雨。听到雨打树叶的声音,起身站在窗前,将手伸出窗外,浸泡在阳光里,看到手心有一层积水,才匆忙收回手来,关上窗户。

那场雨来得非常迅猛。先是黄豆大的雨点,噼噼啪啪,敲击着地面。将地面砸得千疮百孔,浮尘如雾,在地面丛丛腾起,瞬间即被雨水熄灭。接着是筷子粗的雨柱斜插地面,抽打建筑物的外立面,建筑物上、地面上、树冠上,瞬间飘起雨烟。原本干燥的地面,多少能吸纳一些水分。天降小雨,雨水都被地面“吃”了。只因雨下得太急,地面来不及吸收雨水,越来越多的雨水便形成一摊逐渐深厚的积水。地面上的积水并不安安稳稳静待在原处深成一潭死水,水的生性是流动,积累在地面的雨水,急切地朝着几个可能的方向涌动,本能地往低处寻求出路。城市的大街小巷,一时间成为水流湍急的河流。街道上泡在雨水中缓缓移动的车辆,宛如几叶飘摇不定的小舟,让人心生担忧。

那场雨来得太突然,没有一点常规的前奏。天上没有乌云,没有雷鸣,没有闪电。人们没有得到一点点来自上天的明示,甚至暗示也没有,老天爷没有给出门在外的人们提醒做好防雨的准备。

街上的行人,少有人备有雨伞。偶尔有人随身带把伞,那还不是雨伞,是太阳伞。好看的太阳伞遮得住强烈的阳光,却阻挡不住雨水的不断穿透,尤其是猛烈的暴雨。被雨水浇湿了头发和衣衫的行人,纷纷离开街道,躲进路边店铺的廊檐下。

避雨的行人呼叫着奔跑。他们举止慌张,神情却不十分焦急,甚至还有某种少见的喜悦。突如其来的雨,给人带来不便甚至不小的麻烦,人们似乎对雨并无多少怨意,也不担心雨到什么时候才能停下来。雨既然匆匆地来,便会匆匆地去。路边躲雨的人们,多作如是想。

时值秋后,早已过了“东边日出西边雨,道

是无晴却有晴”的梅雨季,可那场雨极似梅雨。下雨前,阳光灿烂,下雨过程中,天上仍见有太阳,天空依旧碧蓝如洗。空中的雨水是透明的,遮盖不住高高在上的太阳。阳光下的雨点和雨柱,闪烁着银色的光芒。明亮的天空,闪光的雨水,构成一幅巨大的亮丽画面。这场雨,便有了超乎寻常的颜值,给人留下深刻的记忆。有阳光在,下再大的雨,可能人都觉得那不是真的下雨,是老天爷高兴了跟人们开一个小小的玩笑吧,让人措手不及,这雨是不会没完没了下个不停的。人们情愿相信常识,有太阳在天上的时候,下雨只是一个偶然。

雨,果真是说停就停。粗大的雨柱细成雨丝,雨丝又收缩成雨点。雨点越来越小,越来越稀疏,稀疏到看不见。最后,从天顶上散发开来的只有阳光。沾染着雨水气息的阳光,触及人的肌肤,给人和煦的感觉。

实际上,那场雨下的时间并不短,足有两个小时。雨来得无中生有,雨去得渐行渐远,将有变成无。下雨的过程中,我一直在琢磨,这雨到底从何而来,又因何而去。雨消失得无影无踪时,阳光下的街道上,众多的太阳伞如花开放。推开临街的窗户,雨后的世界重又归于平和,仅有地面暂时留存着雨来过的痕迹。确认雨已走远,可我还是没弄明白,那场雨是从何而来的。

一场雨颠覆了我根深蒂固的观念,天上无云也会下雨。雨不一定来自空中的云层,雨有时候也可能直接来自阳光。雨停了,天上还是无云,只有阳光如故。我只好把那场雨理解为阳光雨,是阳光把一阵雨水从天上送到了地面。

六月毕业季

滁州 徐以成

六月,是个特殊的月份。这个月,是属于学生的月份。中小學生,有六一儿童节;初中生,有中考;高中生,有高考;大学生,是毕业走出校园的时候。回首我生命中的每个六月,似在昨天,历历在目。每个六月都显得那么特殊,足可铭记,有迷茫恐惧,有懵懂幻想,有平淡无奇。六月是个分水岭,是人生旅程的驿站,记载着诸多瞬间故事和记忆。

思绪不由回到了我学生时代的最后一个六月,这是毕业的季节,这是离别季节。校园内一片告别景象,从哪来回哪去,告别显得很艰难很漫长。早晨进行了最后一次点名,出了最后一次操,参加了最后一次集体活动——毕业典礼,进行了最后的集体告别。行李邮寄走了,该踏上离别的车站了。人一生不知道会经历多少次分别,估计没有哪一次是轻松的。其实,正是因为有这无数次聚散,才有无数次转折,有无数个新开始,有无数回精彩发生。

聚是昨天,散在明天。忽然想起一句名言:鸟之将死,其鸣也哀;人之将死,其言也善。但现在并非“死”,只是“别”,于是,我稍加改动为:人之将走,其言也善。此情此景,颇为贴切。心潮澎湃,思绪汹涌,有三“善言”聊表临别心志。

其一,不舍之言。不舍这校园的纯净,不舍这书香的迷人;不舍这友情的珍贵,不舍这团结的氛围;不舍这奋斗的充实,不舍这青春的激情。

其二,感恩之言。感恩于老师的无私,感恩于领导的教诲;感恩于战友的关怀,感恩于同志的鼓励;感恩于曾经的温暖,感恩于有过的感动。

其三,祝福之言。祝福母校的明天更加美好,祝福院系的建设蒸蒸日上,祝福敬爱的老师们事业兴旺,祝福昔日的同窗们前程似锦。

母校,我们走了!青春,再会吧!有些人,我们会淡忘;许多事,终究会模糊。而有这么个地方,我们却会永远牢记,有这么段岁月,我们会不时回想。毕业了,各奔东西,各奔前程,就请各自努力,各自珍重,做最好的自己,让母校将来都能以我们为荣,待到重逢时,再聚首互诉衷肠。

母亲的艾草地

合肥 凌泽泉

母亲对艾的感情,比对田地里的庄稼还要深沉还要浓烈。除草、松土、浇水、施肥,作为庄稼所能得到的礼遇,艾草都悉数享受到了,甚至连与它相邻的菜地,也起了妒心,埋怨母亲对艾草的偏爱,母亲却不以为意,出工时常撇到艾草地里,扶正被风吹歪的腰身,摘去茎下方泛黄的枯叶。望着个头快要齐腰深的艾草,舒展的笑容不经意挂上了母亲的眉梢。

当初母亲垦荒种菜,相中了河边的一块坡地。挥舞镰刀的她,在砍伐蒺藜、野蒿与茅草之际,突然与一丛艾草相遇,她惊呆了,松开已经抓在左手的那把艾草,扔下右手的镰刀,细心地抚摸着艾草的嫩茎,用母性特有的温柔轻轻安抚着受到惊吓的艾草,然后将手伸进艾草的根部,小心翼翼地掐断周围蛮不讲理的藤蔓,揪断堵在艾草胸前的霸道野蒿,还连根拔除带着刺刀叶片的茅草。那个上午,母亲竟忘了自己垦地种菜的初衷,对仅有半间屋地皮般的艾草地着了迷,以至于忘了回家燃点午饭的炊烟。

在吾乡,艾草又叫苦艾,母亲当知艾草命苦。栖身于不受待见的贫瘠坡地,方才躲开耕牛的犁铧、锄头的锋刃,想不到打身旁路过的一条小河,竟引来了垦荒的母亲。要是换上他人,或许镰刀一挥、铁锹一翻,这哇艾草就尸横遍地,碾成春泥。艾草地位于菜地东南角,母亲拎着草木灰去盖韭菜茬时,总是先给艾草地撒上一遍,提着桶给辣椒秧浇水前,总是挨个儿给艾草的根儿先喝上一口,采摘挂在架子上的长条豇豆时,总是先给艾草的根部松一松土,连一旁的我也诧异了,母亲说,这一畦韭菜长得水灵,多亏艾草的呵护,别看艾草和韭菜好似井水不犯河水,其实艾草每每刻刻都在播撒苦香,辛勤地驱赶着菜地里的飞虫。想不到艾草竟是蔬菜的保护神,怪不得母亲对它情有独钟呢。

此后,每年端午前夕,母亲便手握镰刀,走进齐腰身的艾草地,专拣那些秸秆粗壮的艾草下手。一棵棵割倒的艾草,被母亲用稻草整齐地捆成一束束,然后分送给庄里的家家户户。端午节一早,这些神气十足的艾草便被人们高兴地插向自家的屋檐,就连小女儿的发髻上也插着几片青色的艾叶。

蚊虫肆虐的炎炎夏日,母亲会在房间窗台上摆放几根艾草,屋里果然少了蚊虫的飞舞。要是我们的胳膊和腿上被蚊虫叮咬,母亲就会摘几片艾叶放进盛着开水的洗脸盆中,浸泡后取出艾叶,蘸水涂抹,红肿便会渐渐消退。去户外打猪草,回来后周身奇痒,母亲便让我用艾水熏澡,沐浴后浑身舒爽。

那回艾草被砍是在端午前,来到地头的母亲,睁大眼睛,竟看不到一株站立的艾草,她慌了神,循着河沿往下寻找,她扒开茅草,胳膊上被拉出一道道血痕,她跨过蒺藜,腿上被戳了好几根锐刺,她的双眼被纷飞的草芒迷得睁不开,她喊着叫着。当我在离菜地三华里的岗头上找到穿蓝士林布褂子的母亲时,她张了张嘴,还未吐出一个字,眼泪便像开闸的小溪,“哗哗哗”地流了起来。“艾草丢了。”这是她半天才挤出一句话。我挽着母亲的胳膊说:“艾草又不是孩子,丢了就丢了。”母亲说:“我答应过乡亲们,每年夏天都要给他们送艾草的呀。”第二天,我去远道的同学家砍回了一大捆艾草,尽管这些艾草没有母亲的艾草高大,但我听到了母亲压在心头的一块石头轰然坠地。

母亲将艾草分送给邻居时,心中满怀歉意。回来后,母亲将那片狼藉的艾草地细细整理了一番,又把门前的草木灰全运到艾草地里。一连三四天,她都泡在那里,像是在给大病一场的艾草疗伤。后来,母亲挖了许多艾草苗给各家各户送了去,她甚至还帮有的人家在通风向阳的地方——栽好,邻村的人家闻讯也来去讨要苗子,母亲也大方奉送。自此,每年夏季,村子里到处都飘着艾草的清香。

